

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 设计简介

2020年3月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8月10日获得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马环审（2020）254号。

2. 施工简介

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项目位于本项目建设位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区。马钢南区的区域范围为九华西路至恒兴路、沿江大道至天门大道，南区区域包括马钢一厂区及三厂区，主要单位有第一钢轧总厂、长材事业部南区、能控中心南区、交材公司（车轮）、炼焦总厂南区、炼铁总厂南区、热电总厂南区、特钢公司、资源分公司南区、技术中心、冷轧总厂南区等，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circ} 30' 26.244''$ ，北纬 $31^{\circ} 42' 22.943''$ ，项目性质为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于2020年8月开工建设，2022年10月-12月进行现场调试。

3. 验收过程简介

2023年3月2日，我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了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项目验收组和专家组，经技术审查形成技术核查意见。验收组根据专家意见和现场核查情况，认为项目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通过此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我公司指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厂区内日常环境管理等。

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按国家有关要求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基本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

三、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较好的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调查单位未提出现场整改要求。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根据专家意见对《马钢股份公司南区雨污分流及排口优化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进行了修改完善。

